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40607 版面 二版

運動暴力的發生與運動項目的類型與遊戲方法，有密切的相關，換言之，團隊的競技類型且身體相互接觸多的項目，遠比單人或雙人且身體接觸少的項目，其暴力傾向及發生率為高。本研究中，籃球佔百分之卅五·七的第一位，足球佔百分之廿三·八的第二位。

功利主義也是肇因
橄欖球運動，雖也是團隊競技項目，

看比利時足球時一件事 談我國運動「染汙」

—松金邱—

應有效制裁運動暴力

球之上，也有其可能，實有進一步探討的必要。

案例處理有輕有重

至於運動暴力案件的處理，在所有四十二個案例中，亦可看出一個概況來。在運動規範系統之內者，較輕的，往往予以警告，繼而裁判肇事者出場，停止該次的所有比賽資格；嚴重的，則透過運動組織的裁定，予以長時間限以至終身的禁賽。

在運動規範以外的社會規範系統之內者，較輕的，有如召警，嚴重者，則被追究民事與刑事的法律責任。

至於因運動暴力受委屈的體育運動有關人員，在運動的內在系統中者，採取拒絕比賽，抗議或不列隊敬禮等的處理方式；而在運動的外在系統中者，採取訴之法者有之。

以上所論，僅是對於民生報十年來，所登載的運動暴力案件的分析與探討，旨在喚起有關人員，對於國內運動暴力事件的注意，以使體育的功能發揮。

本文對於運動暴力的肇因，並未做深入的探討，僅提供國內所發生的事實與現象，做為未來有志研究者的基礎資料。運動暴力之肇因研究，在國內實有開發加强的必要，它涉及到心理學的、社會學的、社會心理學的，以至於管理學的等等廣泛層面。

制裁暴力有效執行

最後筆者要提出幾點建議，供有關單位及人員參考。

運動暴力的系統性研究，體育學術單位應逐步進行。

運動裁判素質的低落，往往是暴力的重要肇因，所以提昇裁判水準，乃是很重要的課題。

加強硬體及軟體的運動暴力防範措施，前者意指運動建築設備等，後者指制度的建立等。

建立運動暴力發生時的處理系統，亦即對於人員的保護措施，應有適當的處置流程及方法，也就是行政管理系統。

透過各種管道，以加強運動觀眾的教育。有如，列入學校體育課程及公民與道德等有關的學校課程之中。而且，大眾傳播媒體的宣導教育，亦應長期不斷的持續下去，使之習慣化生活化。

對於運動暴力肇事者的立法制裁，應做有效有力的制定與執行。(下)

而且其身體的接觸面及接觸頻率，並不如籃球及足球少，且在棒球之上。但其統計結果，卻居於第四位的百分之十一·九，遠落在雖是團隊項目，但身體接觸及激烈程度不如前三者的棒球之下。棒球暴力位居籃足之後，佔百分之十四·三。當然，其原因除受比賽量的影響之外，仍有許多本研究無法控制的影響變數。但依筆者的觀察，功利主義的介入棒球以及外在因素的干擾，而促使肇事率高居橄欖

